

# 新丰县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任务分解方案的通知》(韶府办〔2018〕63号)和《关于印发<新丰县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新常办〔2024〕6号)精神,县人民政府高度重视,及时组织县财政局等相关单位就全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各项工作做专题研究部署、分析,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 一、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 2023 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统计数据(数据主要来源于广东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我县国有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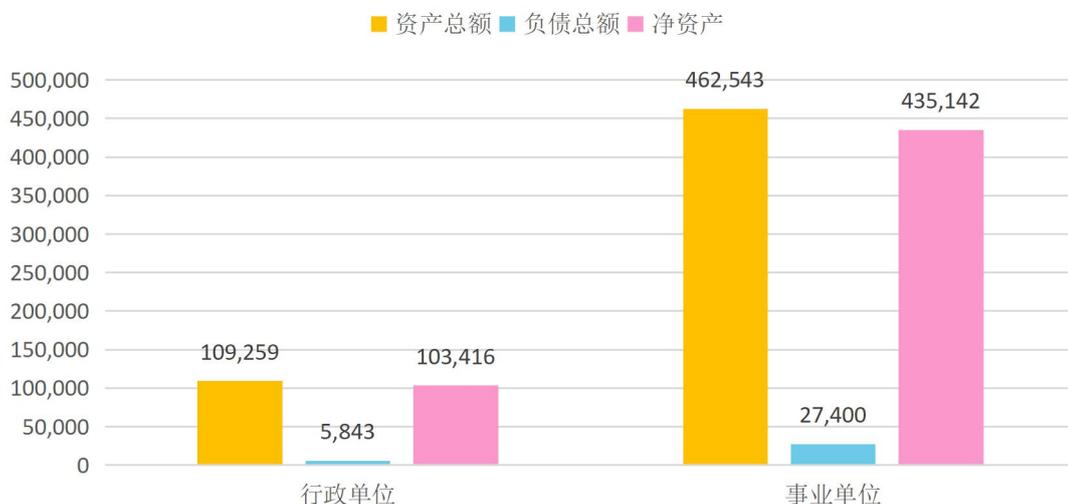
### (一) 全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负债总量及结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总额 57.18 亿元,负债总额 3.32 亿元(不含政府债券等非部门负债),净资产总额 53.86 亿元。

1. 按单位性质分。行政单位资产总额 10.93 亿元,负债总额 0.58 亿元,净资产总额 10.34 亿元。事业单位资产总额 46.25 亿元,负债总额 2.74 亿元,净资产总额 43.51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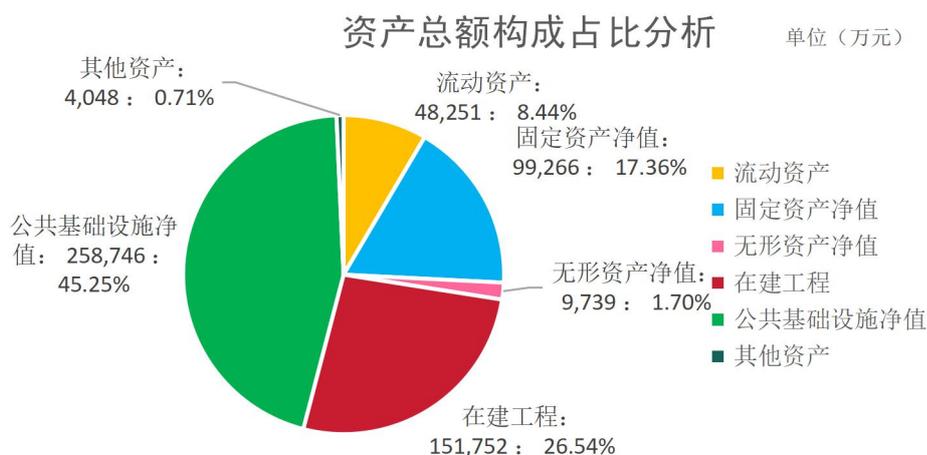
## 资产负债及净资产统计分析

单位（万元）



（图 1：资产负债及净资产统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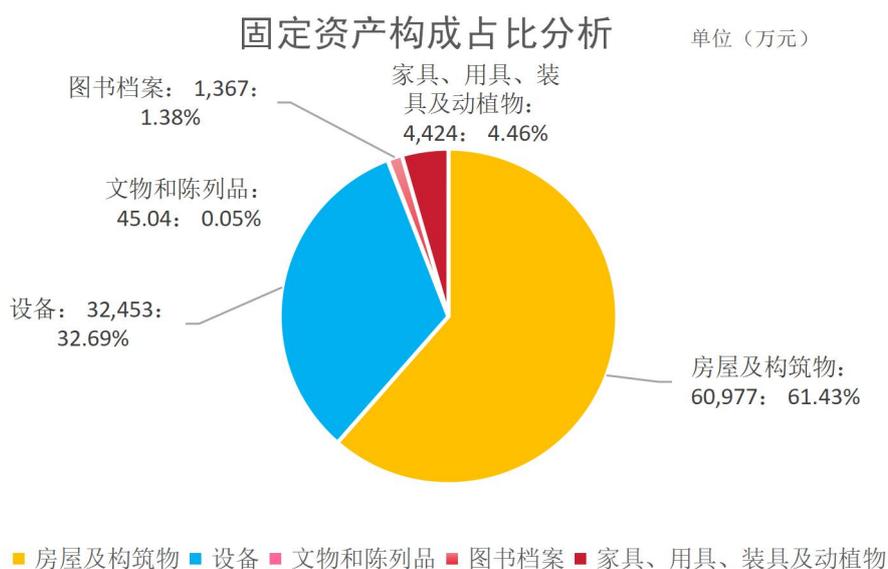
2.按资产构成划分。资产总额中，流动资产<sup>①</sup>4.83 亿元，占比 8.44%；固定资产净值 9.93 亿元，占比 17.36%；在建工程 15.18 亿元，占比 26.54%；无形资产净值 0.97 亿元，占比 1.70%；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25.87 亿元，占比 45.25%；其他资产净值 0.40 亿元，占比 0.71%。



<sup>①</sup>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下同。

(图 2: 国有资产构成占比分析)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9.93 亿元中, 房屋及构筑物 6.10 亿元, 占比 61.43%; 设备<sup>②</sup>3.25 亿元, 占比 32.69%; 其他资产 (文物和陈列品、图书档案、家具、用具等) 0.58 亿元, 占比 5.88%。



(图 3: 固定资产构成占比分析)

## (二) 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

按照“谁管护, 谁入账”的原则, 全县公共基础设施资产账面净值 25.87 亿元, 其中: 交通基础设施 19.75 亿元, 占比 76.32%; 水利基础设施 2.36 亿元, 占比 9.12%; 市政基础设施 3.77 亿元, 占比 14.56%。

1. 交通基础设施。我县交通基础设施仅有公路, 按行政等级分, 国道 3.57 公里, 省道 117.96 公里, 县道 328.72 公里, 乡道

<sup>②</sup> 设备: 指办公、事务用的通用设备和各种具有专门性能和专门用途的专用设备。通用性设备主要是计算机设备、办公设备、车辆、电器设备、通信设备等; 专用设备主要是医疗设备、广播电视设备、文化体育教育设备、公安专用设备等等。下同。

627.20 公里，村道 448.96 公里。

2. 水利基础设施。(1) 防洪(潮)工程: 57.69 公里。(2) 治涝工程: 48.33 公里。(3) 灌溉工程: 50.55 公里。(4) 引调水工程: 40.80 公里。(5) 水库工程: 1 座山区水库(黄磔镇人民政府岩头水库)。

3. 市政基础设施。(1) 市政交通设施: 145,263.99 平方米道路结构和 1,008 平方米桥梁结构。(2) 市政供排水设施: 153.23 千米排水管网。(3) 市政环卫设施: 1 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 5 座公厕。(4) 市政园林绿化设施: 50,857.68 平方米。(5) 其他市政设施: 11,815 杆城市照明设施。

## 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

近年来, 县政府高度重视并不断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的方针政策, 按照“国家统一所有, 政府分级监管, 单位占有使用”的管理体制, 持续健全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国有资产管理, 不断提高资产精细化管理水平, 资产规模不断扩大, 有力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向实、向好发展。

(一) 着力加强资产管理基础工作, 持续提升管理规范化水平。深入贯彻落实有关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规定, 在责任落实、制度建设上下功夫, 不断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效能。一是进一步明晰国有资产分级监管机制, 形成规范管理格局。定期举

办县属行政事业单位培训会议，宣传资产管理政策和探讨新法规新政策文件精神，提高各单位资产管理人員素质水平，进一步明确“监管部门—主管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的行政事业单位”三个层次的监督管理模式。二是持续加强制度建设，推动资产规范管理。根据新出台的《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着手修改完善《新丰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实施细则》，适应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新要求，待市文件出台后，进一步补充完善并将按程序印发。三是推动资产管理信息化，提高管理效率。充分利用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立资产动态管理机制。每月以资产月报的形式对全县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情况进行审查汇总。严格落实线上、线下“两手抓”监管，充分利用信息系统的资产处置审批功能，同步进行线下审批工作，有效规范处置流程，确保账账相符。

（二）着力探索资产管理新模式，保障国有资产不流失。为全面准确掌握我县行政事业单位的土地、房屋资产情况，防止国有资产流失，启动了行政事业性土地、房屋“数据+图片”管理模式，即在原有土地、房屋资产台账基础上，结合盘点、测绘结果，将土地、房屋现状（实物图+红线图，如下图）登记成册。

该工作已初见成效，2023年已完成“六镇”土地、房屋资产汇编。一是使资产家底更明了，能更全面、真实、直观地反映土地、房屋的现状和位置，通过资产实物图片的建档，摸清了土地和房屋底数，减少了遗漏资产的可能性；二是实现数字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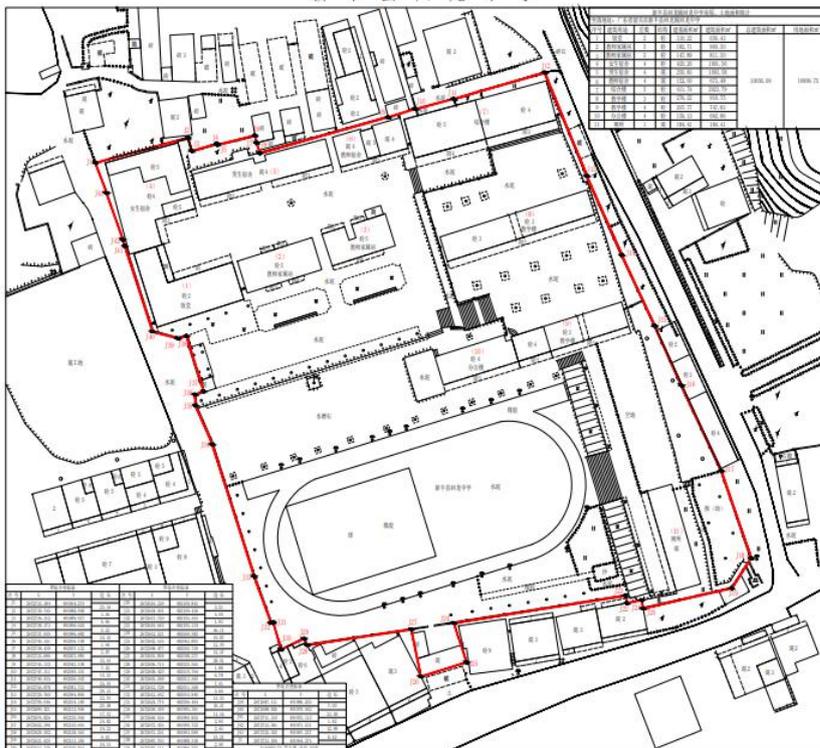
所有土地、房屋资产信息和图片都以数字化形式存储和管理，建立了一个以便随时查询和更新资产信息的资产台账，这使得信息的查找和更新更加高效；**三是**实现信息共享和增加资产信息的透明度，测绘成果可供相关职能部门共享，促进了信息的共享和协作；**四是**促进账实相符，督促有关部门及时登记未记录的土地和房屋资产，有效堵塞管理漏洞，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五是**保证了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发生流动时的资产完整性和管理的承接性；**六是**为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提供了有力的支持，通过现有土地和房屋资产的功能挖潜、修旧利废等，切实做到物尽其用，实现国有资产的盘活增效。

### 土地、房屋情况明细表

编号	001	所属单位	新丰县回龙中学	房产名称	回龙中学
外观图片					
建成日期	1991-01-28	坐落地址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回龙镇回龙中学		
占地面积	16999.75平方米	建筑面积	10656.69平方米	资产类别	教学用房
权属情况	有土地证，权属清晰				
房产简介	<p><b>1、房屋结构：</b>以砼结构，混结构为主。</p> <p><b>2、使用状况：</b>学校使用。</p>				

（图 4：回龙中学土地、房屋信息图）

新丰县回龙中学



(图 5：回龙中学土地红线图)

(三)着力规范资产管理，守牢资产管理防线。严格执行《关于严控国有资产购置、报废的通知》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把国有资产“入口”、抓牢“使用”、筑牢“出口”关，提高国有资产全周期治理能力。

**1. 严把“入口关”，做好源头把控。**结合资产存量、资产配置标准、财政承受能力配置资产，除正常报废更新的设备，原则上不增加一般办公设备和专用设备存量，鼓励预算单位通过优化内部管理和合理调配使用的方式，节省经费开支，减少闲置浪费，有效地推进了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的有机结合。

**2. 严把“使用关”，提升管理效能。**按照审批权限和处置流

程办理我县国有资产处置事项，确保资产处置合法合规、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资产处置收益及时上缴县财政，切实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

**3. 严把“出口关”，防止资产流失。**进一步规范资产处置行为，加强国有资产处置结果管理，在完成资产处置申请的情况下，将完成对实物的处置和处置收入上缴国库作为出具资产处置批复的前置条件之一，有效督促相关单位完成资产处置的全流程，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确保账实相符。

**（四）着力加强资源统筹利用，资产盘活整合更加有效。**树牢“大资产、大财政”理念，制定新丰县清理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工作实施、处置方案，强化资源统筹管理，推动国有资产盘活利用，服务发展大局。有针对性地盘活了土地、房屋、办公家具等一批资产。**一是**盘活乡镇闲置资产，助力“百千万”工程发展。为有效清理盘活乡镇闲置国有资产，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有偿转让镇属电站资产至强镇富村公司，提升强镇富村公司上规上限和联村带农致富能力。**二是**盘活整合行政事业单位闲置资产注入县属国有企业平台。继续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将新丰县银梅电站、新丰县路通农村公路养护有限公司、新丰县新通农村公路养护有限公司及新丰县粮油储备有限公司股权划转至县国资集团公司。**三是**加强资产调剂，积极推进闲置、低效资产跨部门调剂使用，最大程度激发资产效能，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五）着力从严管理整治，确保国有资产监管到位。****一是推**

动资产盘点常态化。要求各部门应当定期或不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对账，出现盘盈盘亏及时按相关规定处理，做到账实相符；同时，对各单位资产管理情况进行实地检查，一方面督导开展资产盘点和处理盘盈盘亏情况，另一方面检查资产“标签化”落实情况。二是开展资产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根据省财政厅的统一部署，对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进行专项整治，梳理排查是否存在资产管理中账实不符、违规配置处置资产等问题。三是开展安全隐患自查。要求各单位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对房屋建筑、用电、用气、消防安全等进行自查并及时整改。

#### （六）着力强化培训学习，打造高质量国有资产管理队伍

一是提升财政管理人员业务能力和服务意识。围绕关键节点，进一步细化工作流程，完善《新丰县财政局部门工作指引(暂行)》，明晰各类政策执行边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人员业务水平。压实工作责任，主动深入基层开展调查调研，解决基层单位存在的各种难题，努力做到服务和责任到位。二是定期举办县属行政事业单位培训会议，宣传资产管理政策和探讨新法规新政策文件精神，提高各单位资产管理人员素质水平。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近年来，随着“大财政、大预算、大资产”理念的提出，资产的规范性和效益性管理也更加重要迫切。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也存在一些问题。

（一）管理基础不够平衡。一是虽然我县出台了《新丰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但对于各单位来说属于宏观政策，大

部分单位并未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切实可行的细则，造成国有资产管理工作中管理不规范。二是单位资产管理未实现专人专岗，管理人员缺乏财务基础知识，加上人员变换频繁，业务交接和职责落实不到位，出现问题和困难又互相推诿，资产管理的有效监督存在缺失。

（二）制度执行力仍需加强。部分单位制度落实不到位，主要表现为固定资产未按有关规定登记或登记不规范、已投入使用的在建工程未及时转固、未按统一标准进行固定资产计价核算、符合报废条件的资产未及时申请处置、部分房产存在未办理权属证登记等问题。

（三）内审缺失。凸显国有资产管理效益，需要管理和监督“两手抓”，即要明确国有资产管理部門、人員職責，又要構建一個相對獨立監督的審計部門。目前，我縣大部分行政事業單位把資產管理、監督的職能合并為一項工作，均由一個部門同時完成，漏洞極大，甚至有些單位未明確監督審計的職能，主要依靠各級領導指示進行處置。

（四）國有資產管理隊伍素質不高。對國有資產管理重要性認識不足、“重資金輕資產”“重購置輕管理”的現象仍然存在，導致國有資產管理人員業務能力相對較弱，再加上責任心不強等因素，造成國有資產管理工作落實不到位、效果不好等。

#### 四、進一步推進工作的思路與措施

（一）增強重視程度，落實主體責任。一是完善制度。依據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待市办法修订出台后，参照省、市办法，结合实际修订完善我县实施细则，进一步优化财政部门、主管部门资产管理职能。同时，加强与机关事务管理局沟通对接，出台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办法。二是明确责任。强化财政部门综合管理职能的同时，进一步明确各主管部门、资产使用部门的主体责任，督促指导各主管部门建立健全资产内控制度，明确专兼职资产管理人員及岗位职责，层层压实责任。三是开展常态化业务培训，通过专题及网络等多种形式培训资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提高资产管理重视程度，加强资产管理基础工作。

（二）夯实基础管理，提升管理质效。一是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日常管理，严格执行《新丰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实施细则》，严把审核关和审批关，确保国有资产处置行为依法、公开、公平、公正，维护国有资产安全和完整。督促各部门和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要求，做好历史资产入账、计提折旧等工作。二是继续推进行政事业性土地、房屋“数据+图片”管理模式。完成丰城街道土地、房屋资产汇编。三是深化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运用，充分利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月报制度，动态掌握国有资产变动情况。

（三）加大资产盘活，服务经济发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全面清查梳理低效闲置资产，成立加快推进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盘活利用和国企债券发行工作专班，根据不同资产特性、状况，有针对性研究制定盘活方式，逐步逐项推进盘活工作，有效盘活我县国有固定资产、土地、矿产、森林、水、城乡公共

空间等国有资产、资源，助力“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推动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四）强化审计监督，合理利用内审和外审的力量。一是各单位设立相对独立的内审部门，由内审人员对本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流程、结果进行审计；确保内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对审计过程发现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对存在的严重问题和隐患上报上级部门并予以追责。二是合理引入独立的第三方专业机构，由第三方形成客观、公正的资产清查报告，提供相关单位作出合理化处置资产的建议，最大限度避免出现国有资产流失和违规操作等问题。三是开展专项检查。结合部分单位资产台账，不定期抽查单位报废和管理情况。

（五）推进资产清查常态化，提高精细化管理能力。一是将资产购置与资产预算统筹考虑，结合各单位实际工作需要，将需购置的国有资产纳入年度预算计划。二是坚持资产管理与财务管理相结合，要求各部门应当定期或不定期对资产进行盘点、对账，出现盘盈盘亏及时按相关规定处理，做到账实相符。三是对盘点时发现的资产盘亏、损坏等，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及时查明原因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